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 12月 16 日召开了六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、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,选举产生了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成员。为保证新一届监事会工作的顺利进行,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, 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,公司于同日在公司 2008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 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会议通知及材料会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党波 先生为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,公司董事会秘书吴轶群女士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 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相关法 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选举党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 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4-114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6日